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长《收购意向书》有效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1年10月29日，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 Danitech engineering and solutions S.R.L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股东 JDC S.R.L 和 DBI MORNINGSTAR LIMITED 签订了《收购意向书》，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上述两位股东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51%的股权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签署<收购意向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根据《收购意向书》的约定，交易双方拟在《收购意向书》签署之日起 240 天内完成交易。在原约定的时间内，公司积极推进股权收购事项，对标的公司开展详细的尽职调查，进行审计、资产评估等工作，但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，对收购进程造成延缓。经各方协商一致，决定将《收购意向书》有效期延长至 420 天。目前，公司与标的公司在营销渠道上展开了深度合作，可提升公司产品在国内外的市场份额；公司将继续推进股权收购事项，保持双方有效沟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《收购意向书》仅为框架性约定，具体股权收购协议尚未签订，上述股权收购事项最终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存在可能中止或终止的风险，亦无法预计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的实际影响。本次延长《收购意向书》有效期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。公司将根据合作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3日